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电话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竹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1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

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和较低风险非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